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南京市雨花台区保障房片区管理办公室（单位名称）的雨花台区保障房片区管理办公室食堂原材料采购及配送服务、分包1（项目名称、分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雨花台区保障房片区管理办公室食堂原材料采购及配送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和零售业（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南京汇顺百货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人，营业收入为 65.57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.3701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汇顺百货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12月08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